

2023年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 交警北湖大队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定期掌握分析道路交通安全动态，制定对策。
- (2)负责道路交通管理各项基础设施建设。
- (3)加强道路巡逻，及时发现和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 (4)纠正交通违章，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预防道路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
- (5)加强交通事故的现场勘查和处理；加强交通事故逃逸案件的侦破工作。
- (6)做好机动车（两轮摩托车、三轮摩托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的注册登记和驾驶员管理工作。
- (7)搞好交通特殊勤务和交通警卫。
- (8)维护重大节日、集会、游行、示威和体育活动的交通秩序，保证首长、外宾车辆行驶安全与畅通。
- (9)制止、协助破获在道路上的犯罪活动，堵截在逃犯罪分子。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部门决算包括：本级。

纳入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4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9.21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55.5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74.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0.3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30.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130.39	总计	62	1,130.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30.39	1,13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5.57	85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855.57	85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18.18	11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7.39	73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4.83	27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9.21	18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9.21	18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5.62	8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5.62	85.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30.39	48.98	1,081.4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5.57	48.98	806.59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855.57	48.98	806.59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18.18	48.98	69.2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7.39	0.00	737.39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4.83	0.00	274.83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9.21	0.00	189.21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9.21	0.00	189.21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5.62	0.00	85.62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5.62	0.00	85.6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4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9.21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55.57	855.5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4.83	85.62	189.2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0.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30.39	941.19	189.2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30.39	总计	64	1,130.39	941.19	189.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41.19	48.98	892.2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55.57	48.98	806.59
20402	公安	855.57	48.98	806.59
2040201	行政运行	118.18	48.98	69.2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7.39	0.00	737.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62	0.00	85.6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5.62	0.00	85.6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5.62	0.00	85.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89.21	189.21	0.00	189.2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89.21	189.21	0.00	189.21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89.21	189.21	0.00	189.21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189.21	189.21	0.00	189.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130.39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0.73万元，下降7.43%。主要是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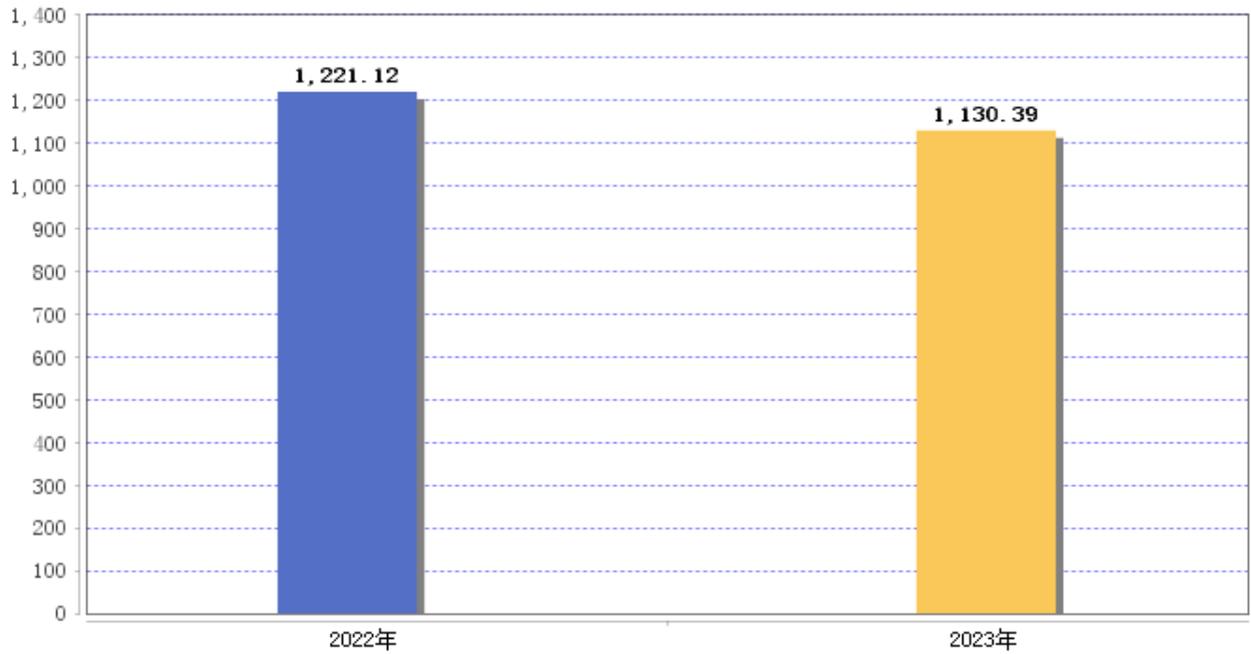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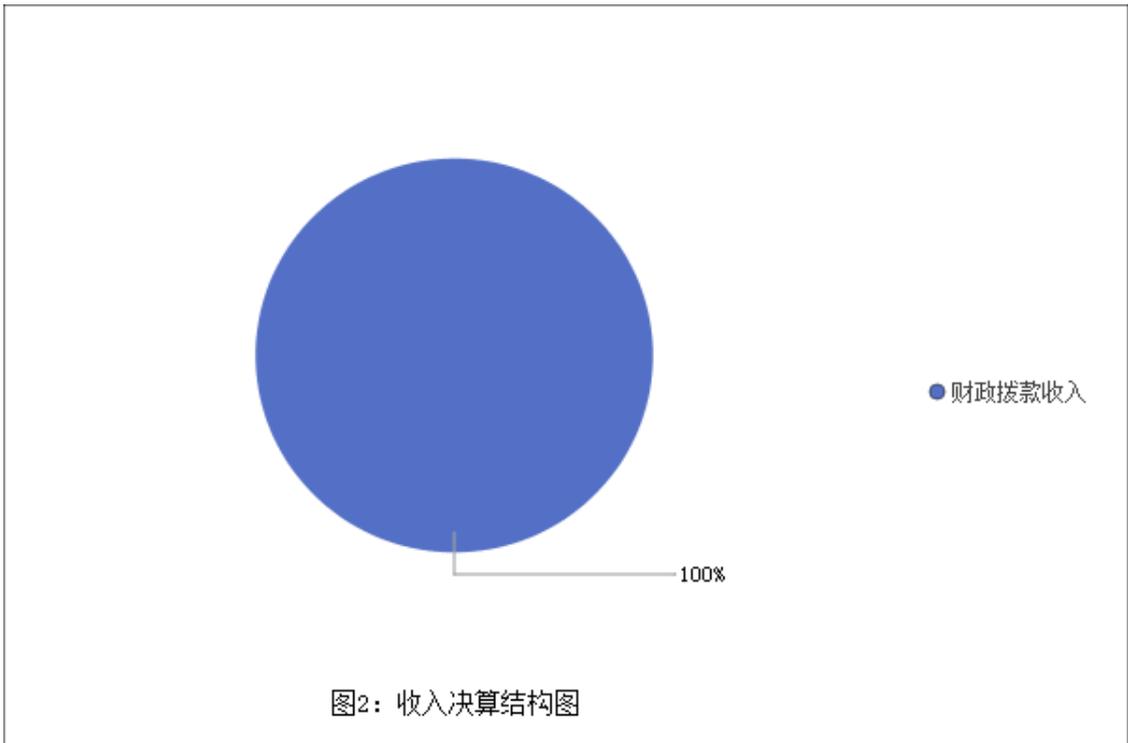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130.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30.39万元，占1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130.3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90.73万元，下降7.43%。主要是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无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无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无经营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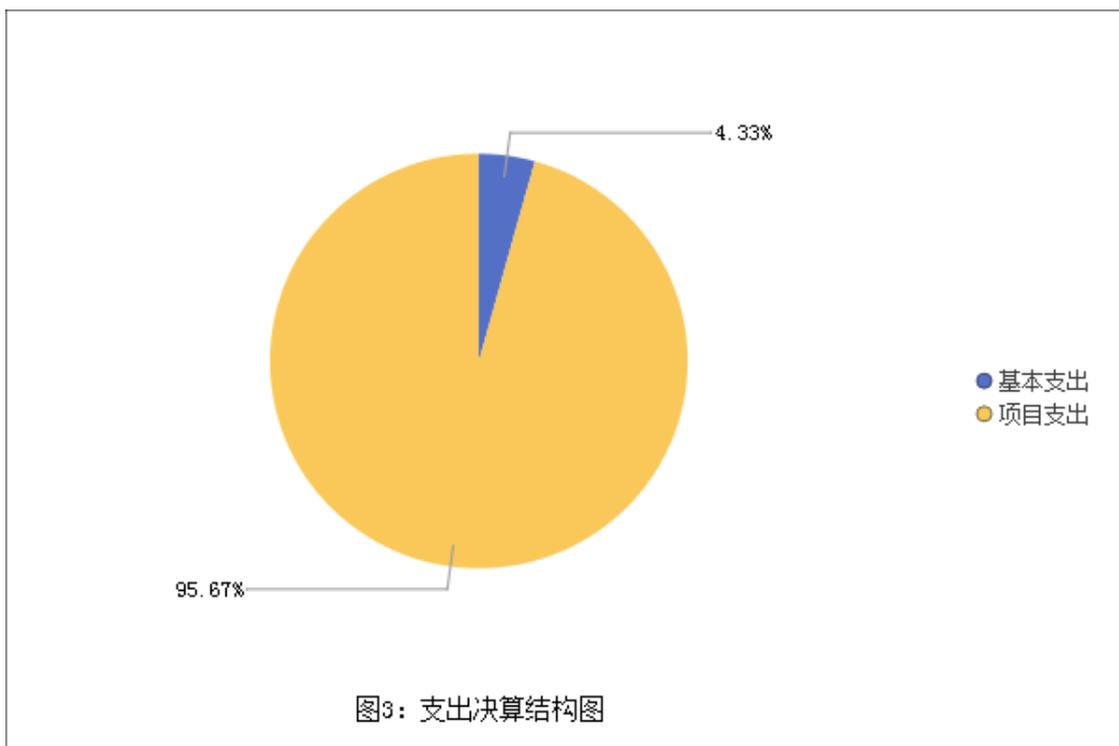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130.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98万元，占4.33%；项目支出1,081.42万元，占95.67%。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48.9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785.01万元，下降94.13%。主要是去年将区属劳务派遣人员经费列支到了基本支出。

2、项目支出1,081.4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694.29万元，增长179.34%。主要是区属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本年度在项目列支。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无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无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30.39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0.73万元，下降7.43%。主要是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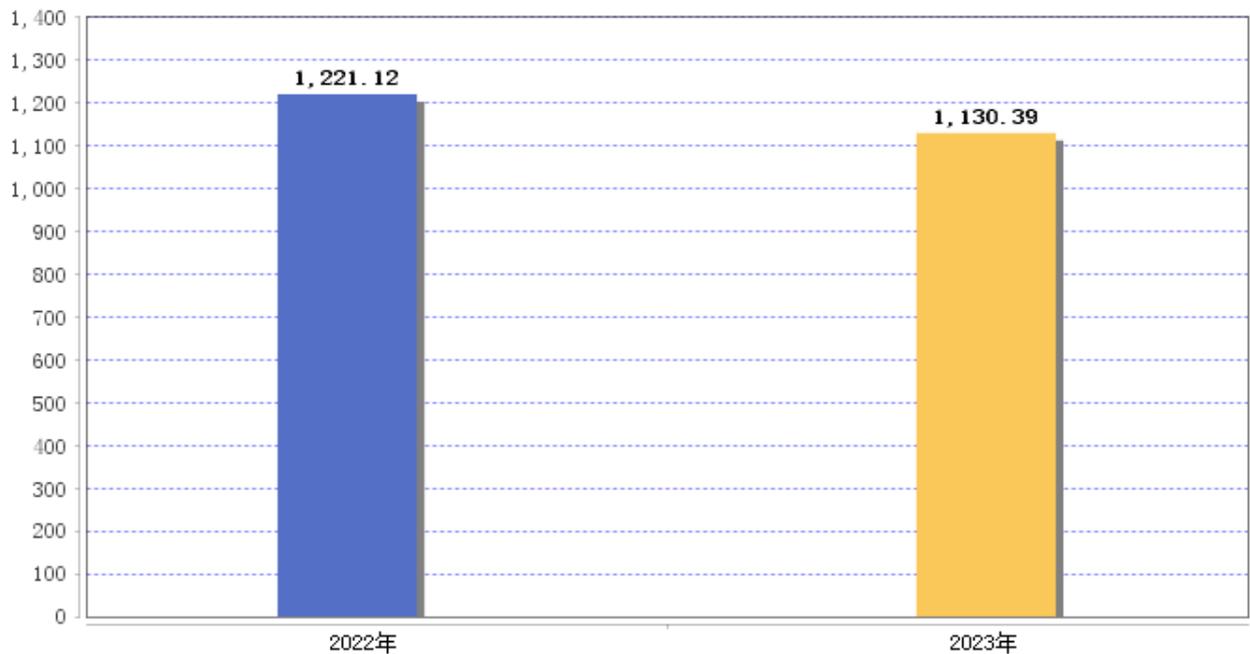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41.1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3.26%。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8.83万元，下降19.5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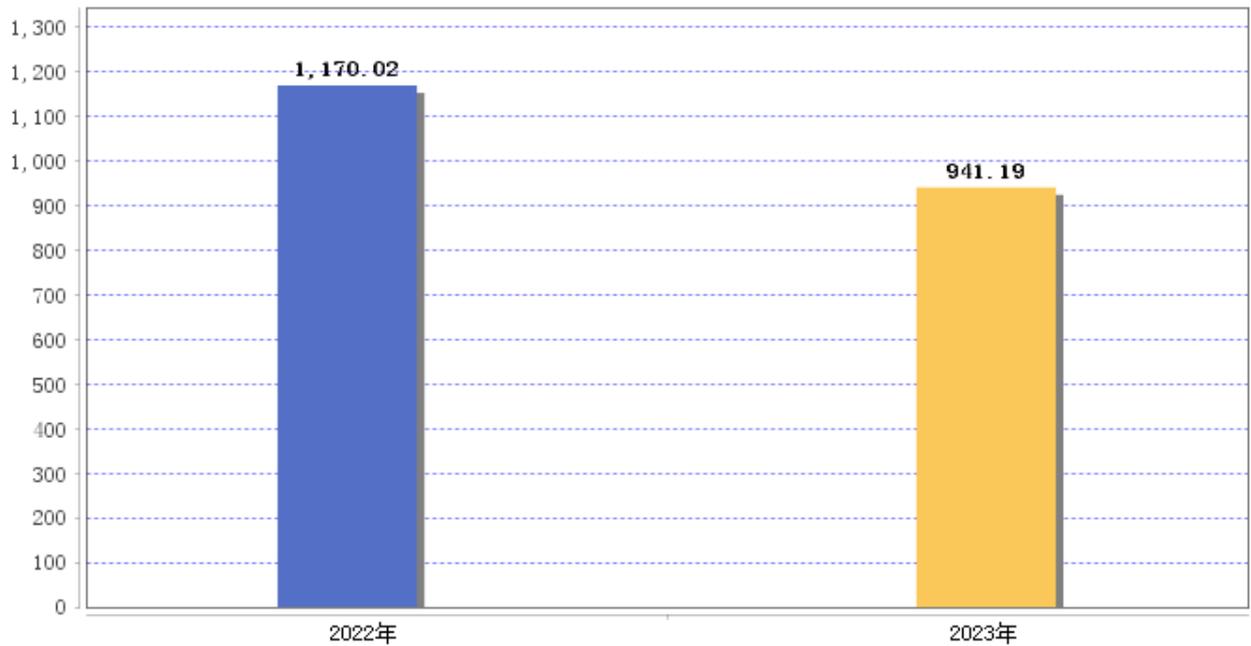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41.1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855.57万元，占90.9%；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85.62万元，占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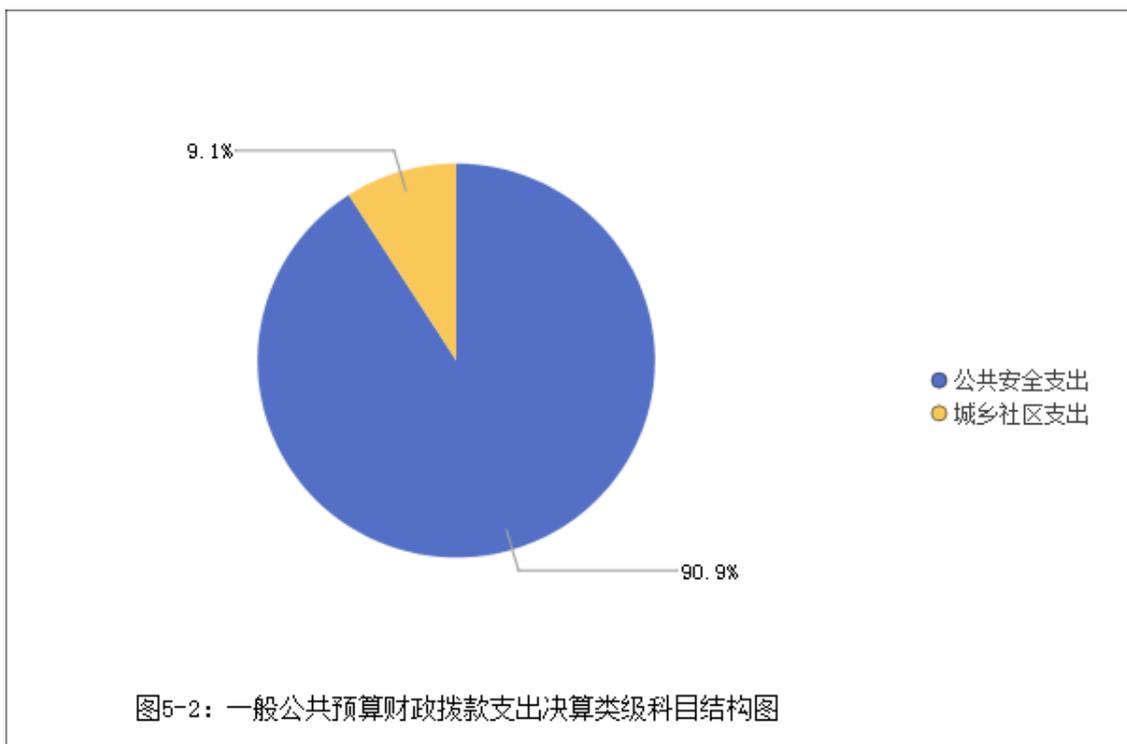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81.4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4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6.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2023年2月、9月招录了两批次辅警，用于发放工资及采购警用被装。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58.4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8.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2.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2023年2月、9月招录了两批次辅警，用于发放工资及采购警用被装。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737.3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37.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收支平衡。

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85.6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收支平衡。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8.9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0万元。

公用经费48.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专用材料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

189.21万元，本年支出189.2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4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9.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存在预算内项目未到合同支付节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3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6.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6.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6.2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6.2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1012.22万元，占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

组织对“交警专项资金”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40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

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交警专项资金”“劳务派遣人员工资”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交警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240万元，执行数为189.21万元，完成预算的78.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能够按照年度指标值完成；二是效益指标能够按照年度指标值完成；三是能够达到95%的服务对象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针对预算执行数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执行数的精准度。

2.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23.01万元，执行数为823.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能够按照年度指标值完成；二是效益指标能够按照年度指标值完成；三是能够达到95%的服务对象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针对预算执行数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执行数的精准度。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3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预算完成率为81.60%。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顽

瘴痼疾专项教育工作，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学习教育、查纠整改等工作；二是合理配置交通安全基础设施，提高群众警示度，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交通事故的发生率指挥疏导交通，维护公路交通秩序，提高路面畅通度；三是依法查处交通违法行为，开展各项交通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减少交通事故安全隐患。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交警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7”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

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交警北湖大队没有区财政局对我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的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部门用于指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包括武装警察、公安、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监狱、劳教、国家保密、缉私等人员工资待遇及机关行政事务经费。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不用计提和转化部分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用计提和转化部分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年度北湖交警大队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编号	主管部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是否为涉密项目	是否为追加经费项目	是否为转移支付项目
一、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0001	无											
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0001	123001001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交警专项资金	240	240	189.21	97	优	否	否	否
0002	123001002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823.01	823.01	823.01	100	优	否	否	否
三、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0001	123001001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交警专项资金	240	240	189.21	97	优	否	否	否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3.01	823.01	823.0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3.01	823.01	823.0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聘请外部人员160人，负责在公安交警机关及其交通警察的指挥和监督下开展辅助性工作，解决了部门人员不足问题，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了工作效率，有效推动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2023年聘请外部人员160人，负责在公安交警机关及其交通警察的指挥和监督下开展辅助性工作，解决了部门人员不足问题，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了工作效率，有效推动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费用	4200元/月/人	4200元/月/人	7	7		
			项目控制成本	≤823.01万元	823.01万元	7	7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外聘人员数量	144人	144人	8	8		
			外聘人员工作天数	365天	365天	7	7		
		质量指标	外聘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100%	100%	15	15	
			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95%	10	10		
合计							1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交警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40	189.21	10	78.84%	7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40	240	189.21	-	78.84%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在北湖辖区内各个路口安装的信号、标线清除和施化面积7000平方米、拖移违规车辆拖移数量3000辆、安装护栏、标志牌、高清卡口抓拍单元, 以上实现了道路畅通、实现了交通通行便利、实现了严控大货车闯禁区。		计划在北湖辖区内各个路口安装的信号、标线清除和施化面积7000平方米、拖移违规车辆拖移数量3000辆、安装护栏、标志牌、高清卡口抓拍单元, 以上实现了道路畅通、实现了交通通行便利、实现了严控大货车闯禁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信号灯单价	9万元	9万元	4	4		
			标线单价	80元	80元	4	4		
			拖车费单价	150元/辆	150元/辆	4	4		
			护栏、标志牌单价	1万/处	1万/处	4	4		
			高清卡口抓拍单元单价	0.875万元	0.875万元	4	4		
			项目控制成本	≤240万元	189.21万元	2	2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信号灯安装数量	10处	10处	4	4		
			标线清除和施化面积	7000平方米	7000平方米	4	4		
			违规车辆拖移数量	3000辆	3000辆	4	4		
			护栏、标志牌安装数量	57处	57处	4	4		
			高清卡口抓拍单元数量	59台	59台	4	4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项目进行及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便利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道路通畅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合计							97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交警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项目单位：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评价机构：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2023年6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2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11 -
五、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2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12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14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16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16 -
该项目持续为周边居民带来交通便利。	- 17 -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8 -
1. 主要经验做法	- 18 -
2.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8 -
七、有关建议	- 18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19 -

正文部分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本项目为我单位2023年交通设施类专项预算项目，项目预算资金240万元，执行数为189.21万元。2023年北湖交警大队全年投入使用，主要用于太白湖新区，以保障辖区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运行。

(二)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资金于2023年1月，由北湖交警大队向区管委会申请并得到批复，计划用于7个项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及实施进度见表1。

表 1. 项目实施情况明细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2023年底项目实施进度
延续项目	火炬路护栏复新、底座警示漆涂刷项目	太白湖辖区彩虹门至火炬路南首路中央隔离护栏进行拆除、打磨喷漆，重装；栏底座警示漆涂刷。	进度已经完成。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2023年底项目实施进度
延续项目	济宁太白湖新区增设反向卡口系统项目	太白湖新区增设反向监控系统	进度已经完成
延续项目	南二环热熔标线项目	南二环热熔道路标线清除48.73元/平方米、施划31.02元/平方米。冷喷标线施划9.75元/平方米	进度已经完成
延续项目	信号灯采购安装	诗圣路、进士路、会通路、西赵路、泰山路等10余条道路,16个路口增设交通信号灯。	进度已经完成
延续项目	北湖交警大队违停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将太白湖新区内个路口、路段违法停车车辆拖移至北湖交警大队涉案车辆停车场	进度已经完成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2023年底项目实施进度
新增项目	交通设施零星维修维护	太白湖新区道路交通设施（信号灯、标牌、标线等）日常运维维修维护	进度已经完成
新增项目	道路标线施划服务项目	热熔道路标线清除、施划；冷喷标线施划。	进度已经完成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

交警专项资金项目2023年计划投入资金240万元，实际执行数为189.21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计划投入资金为0万元，区级财政计划投入资金为240万元。

2.预算分配的依据及因素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交警专项经费结合实际工程量确定2023年度的预算资金额及各项目的资金分配额度。

（1）交警专项经费计划：项目实施周期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批复单位为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2) 交警专项经费活动：项目主要用于辖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保障辖区道路的正常运行。

3.项目资金投入及管理

交警专项经费项目2023年实际到位资金为189.21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资金到位0万元，区级财政资金到位189.21万元。2023年实际支出189.21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资金支出0万元，区级财政资金支出189.21万元，具体支付情况详见表2。

项目资金依据北湖交警大队等部门相关文件以及单位内部财务制度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

表 2. 项目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表

预算安排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万元)	调整后预算 (万元)	预算执行 (万元)	备注
火炬路护栏复新、底座警示漆 涂刷项目	35.2	35.2	35.2	
济宁太白湖新区增设反向卡口 系统项目	10	10	10	
南二环热熔标线项目	5	5	5	
信号灯采购安装	35	35	35	
北湖交警大队违停车辆拖移服 务项目	44.34	44.34	44.34	
交通设施零星维修维护	19.67	19.67	19.67	
道路标线施划服务项目	40	40	40	
合计	189.21	189.21	189.21	

（四）项目组织管理。

交警专项项目的实施单位为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

交警专项项目由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依据有关文件审核后组织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申报书，明确项目绩效目标与立项目的相关性和合理性，以及项目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实际设定情况。对绩效目标进行补充完善的，应提供相应依据。

（一）长期目标

济宁太白湖新区多个文件明确的发展目标，推进太白湖辖区提升工作，梳理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单位，倒排时间节点，确保牢牢把握机遇，全面展示太白湖新区魅力，提升太白湖新区道路交通安全发展水平。

（二）年度目标

依据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2023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简述项目年度绩效目标。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见表3。

表3.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号灯安装数量	10处
		标线清除和施化面积	7000平方米
		违规车辆拖移数量	3000辆
		护栏、标志牌安装数量	57处
		高清卡口抓拍单元数量	59台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成本	≤24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提高交通道路畅通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时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交警专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交警专项项目资金支出效率和补助资金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的交警专项项目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的评价对象为交警专项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太白湖辖区。评价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绩效自评的基础上，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对项目进行现场评价，现场评价范围涵盖项目立项、项目组织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实施效果四大方面。

（三）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 4.《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
- 5.《济宁太白湖新区党工委 济宁太白湖新区管委会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济太发〔2020〕5号）；
- 6.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文件、项目方案、招投标文件及相关合同、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文件、项目收支账簿、凭证、审计及监督检查报告、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

报告（表）等资料；

7.满意度调查等与绩效相关的其他材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执行济宁市财政局制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议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

（1）比较法。是指通过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的比较以及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交警专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受益对象问卷等交警专项项目

实施效果进行调查时，主要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信息，形成评价结论。主要用于社会公众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详述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指标权重、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等。

根据《关于印发〈太白湖新区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济财北预〔2020〕4号）、《关于印发〈太白湖新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太白湖新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北分〔2020〕82号）等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1.决策类指标（16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 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24分）

(1) 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 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等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产出类指标（20分）

(1) 产出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产出质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 产出时效，设置完成及时性指标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效益类指标（40分）

(1) 社会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项目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2) 可持续影响，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项目是否提高了道路

畅通。

(2) 满意度，用以反映和考核群众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 人员结构

为做好交警专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印发〈太白湖新区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济财北预〔2020〕4号）、《关于印发〈太白湖新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太白湖新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北分〔2020〕82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由刘军、寻冠群组成的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

2. 人员分工

绩效评价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见表4。

表4. 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刘军	主评人		负责项目评价实施方案和思路的总体设计、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审核，撰写报告和总结。
	二级复核		负责项目评价过程中的协调，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二级复核，内部稽核，组织评审。
寻冠群	项目质量审核		负责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数据汇总分析、审核等工作。
	行业专家		依据项目实际，聘请行业专家，提供评价建议，帮助科学评价。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详述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评价报告撰写等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 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济宁太白湖新区党工委 济宁太白湖新区管委会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济太发〔2020〕5号）《关于印发〈太白湖新区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济财北预〔2020〕4号）、《关于印发〈太白湖新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太白湖新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北分〔2020〕82号），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 评价工作组成员与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交警专项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初稿。评价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后，由评价工作组质

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征求项目相关负责部门及行业专家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终稿。

3.非现场评价

(1) 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部门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2023年12月开始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 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 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由项目负责人、质量审核人员对非现场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形成最终的非现场评价结果。

4.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2023年12月01日-12月31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 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运营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

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运营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评价工作组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运营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包括相关影像资料）。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完成，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向项目实施部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6）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

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分门别类，建立索引，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使用绩效评价项目组编制的《交警专项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指标和评分标准，对交警专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97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16分，得分12分；过程类指标分值24分，得分22分；产出类指标分值20分，

得分19分；效益类指标分值40分，得分39分，详见表5。

表5.交警专项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6	15
过程	24	23
产出	20	20
效益	40	39

（二）非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评价工作组对该项目所涉及进行了非现场评价，通过前期对项目相关政策法律的学习、与项目主管部位的沟通及实地调研结果，经多次修改后制定了符合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在全面整理分析项目各实施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表、政策文件、账簿凭证、管理制度、项目开展的工作总结等材料的基础上，综合分析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经过对基础材料的分析，交警专项项目存在运维考核管理机制不健全等情况。

（三）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实施单位报送资料的基础上，根据项目地域分布、资金投向、项目实施主体规模等的差异，运用现场座谈和现场勘查相结合的方法，对施工进行现场评价，范围涵盖。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 16 分，综合得分 15 分。具体情况见表 6。

表6.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	5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合计	16	15	93.75%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3分，得分3分。

在2023年度，太白湖新区精心安排部署、狠抓工作落实，全力推进太白湖辖区提升工作。实行“每天一线”工作法，在太白湖辖区现场推进工作，梳理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单位，倒排时间节点，确保牢牢把握机遇，全面展示太白湖新区魅力，提升太白湖新区文旅产业发展水平。

2.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3分，得分3分。

2023年，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建设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第三方论证，所提交的文件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立项具有规范性。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4分，得分4分。

交警专项项目绩效目标是基于其政府职能需求提出，符合济宁太白湖新区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绩效目标的设立密切结合各部门职责，项目建设需求立足区域实际需求，同时结合上级部门下达的专项建设要求，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2分，得分1分。

根据绩效评价小组获取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结合单位职能，并根据各业务部门实际工作设置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细化程度较好，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但项目产出类指标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的可量化性有待提高，效益类指标也未具体设置可量化的指标值。

5.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2分，得分1分。

优化资源配置通过预算结合自身发展情况对内部资源进行合理分配，优化资源配置达到资源在合理范围内有效利用。此外，还可以通过不同的指标有效地降低成本精细化管理，提高预算的科学合理性。预算有助于企业规避财务风险。

6.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2分，得分2分。

一是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二是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24分，

综合得分23分。具体情况见表7。

表7.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4.8	4.3	95.56%
预算执行率	4.8	4.3	95.56%
资金使用合规性	4.8	4.8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4.8	4.8	100%
制度执行	4.8	4.8	100%
合计	24	23	95.83%

1.资金到位率：分值4.8分，得分4.3分。

截至2023年底，交警专项项目预算资金240万元，2023年实际到位资金189.21万元。资金到位率= $189.21/150*100%=78.84%$ 。

2.预算执行率：分值4.8分，得分4.3分。

截至2023年底，交警专项项目预算资金240万元，预算执行数为240万元。预算执行率= $189.21/150*100%=78.84%$ 。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4.8分，得分4.8分。

项目资金全部用于交警专项项目，未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等问题。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4.8分，得分4.8分。

根据绩效评价小组获取的资金管理制度，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湖新区勤务大队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与财务会计制度相符。

5.制度执行：分值4.8分，得分4.8分。

项目在款项支付申请、预算审计、工程验收、合同订立、招标程序、资金支付等环节发挥审核、监控职能。财务监控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部分，标准分值20分，综合得分20分。具体情况见表8。

表8. 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实际完成率	5	5	100%
质量达标率	5	5	100%
完成及时率	5	5	100%
成本节约率	5	5	100%
合计	20	20	100%

1.实际完成率：分值5分，得分5分。

太白湖辖区各项交警专项项目已完工。

2. 质量达标率：分值5分，得分5分。

太白湖辖区各项交警专项项目已验收，达标！

3. 完成及时率：分值5分，得分5分。

太白湖辖区各项交警专项项目已按时完成。

4. 成本节约率：分值5分，得分5分。

5. 太白湖辖区各项交警专项项目已验收，预算资金240万元，2023年实际到位资金189.21万元。已节约成本。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产出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四部分，标准分值40分，综合得分39分。具体情况见表9。

表9. 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经济效益	10	9	90%
社会效益	10	10	100%
可持续影响	10	10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40	29	97.5%

1.经济效益：分值10分，得分9分。

2023年太白湖新区精心安排部署、狠抓工作落实，全力推进太白湖新区道路交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社会效益：分值10分，得分10分。

完善太白湖新区的市政路网结构，提高路网的服务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实行“每天一线”工作法，在太白湖辖区推进工作，梳理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单位，倒排时间节点，确保牢牢把握旅发大会机遇。

3.可持续影响：分值10分，得分10分。

全面展示太白湖新区魅力，提升太白湖新区文旅产业发展水平。

4.满意度：分值10分，得分10分。

该项目持续为周边居民带来交通便利。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主要经验做法

太白湖新区精心安排部署、狠抓工作落实，全力推进太白湖新区提升工作。为了更好的实现其职能，紧紧围绕业务需求，交警专项项目。为确保项目有序开展，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北湖交警大队加强领导，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提高道路通行能力、服务水平及安全性，有效提高了道路服务水平、满足交通量的增长需求，对完善太白湖新区的市政路网结构，提高路网的服务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实行“每天一线”工作法，在太白湖辖区现场推进工作，梳理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单位，倒排时间节点，确保牢牢把握旅发大会机遇，全面展示太白湖新区魅力，提升太白湖新区文旅产业发展水平。

2.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效益指标缺乏社会效益具体分析，影响后期绩效自评结论的准确性，不利于总结项目经验进行工作改进。

2. 款项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及时方式拨付，造成评价指标评分偏差，影响对该项目绩效评价结论的应用。

七、有关建议

项目立项后应根据项目特点和各项效益目标，加大量化、细化程度，设立明确的绩效指标体系，更有利于项目的实施开展。

建议项目主管单位根据《山东省省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鲁财绩〔2019〕5号）建立有效的绩效运行监控制度，加强与施工单位的沟通，定期对绩效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对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记录并汇报，并及时采取措施，保存期间各项资料，保障项目的实施成效并总结工作经验。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项目组及评价人员与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上。

3.项目实施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等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4.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的过程中，本次评价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但调查问卷是由调查对象根据主观感受

填写，具有很强的主观性。由于上述因素的存在，本次绩效评价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